

莱州统计年鉴

STATISTICAL YEARBOOK OF LAIZHOU

2025

山东省莱州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莱州调查队 编

二〇二五年十月

莱州统计年鉴

2025

山东省莱州市统计局 编
国家统计局莱州调查队

☆

济宁市新元印务有限公司

☆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2025 年 10 月 印刷

编辑说明

一、《莱州统计年鉴—2025》是一部全面反映莱州市 2024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资料性年刊。本书通过大量统计数据,全面系统反映了 2024 年莱州市国民经济、科技和社会各方面的发展情况,是认识和研究莱州市情、制定政策、指导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资料和历史性工具书。

二、全书共分三个部分:特载、统计图、统计表。载登了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2024 年莱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统计图中精心绘制了 2010 年以来全市主要社会经济指标变化情况。统计资料主要内容有:综合,工业,农林牧渔业,固定资产投资,交通运输和邮电通讯业,国内贸易、对外经济、旅游业,从业人员和劳动报酬,民政和社会保障,居民生活,财政税收金融保险,城市建设和环境保护,县域交流。

三、本书根据统计制度的变化,作了一些调整和改进。除《政府工作报告》和《统计公报》使用的统计数据为年度快报数据外,其他均为统计年报数据。以前公布的统计资料如有不符,均以本书的数据为准。

四、在编印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和配合,在此衷心感谢!

《莱州统计年鉴—2025》编委会

2025 年 10 月

《莱州统计年鉴－2025》编委会名单

主 任 赵正良

副 主 任 吴国君 张伟华 赵素芹 张文广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桂福 王佳佳 王 涛 孙文婧

牟晓玲 李 丹 郑旭慧 赵松馨

潘松涛

主 编 赵正良

副 主 编 张伟华 孙文婧

编辑人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涛 王 琪 王佳佳 王敏杰

王寅生 王馨芳 车之瑛 尹韶东

公衍之 孙文婧 牟晓玲 李 丹

刘琳琳 曲纪陶 仲 璇 吴 奇

杨继岭 苑雯晶 郑旭慧 赵松馨

徐晓倩 崔 岱 梁淑婷 葛显浩

《莱州统计年鉴－2025》目录

第一部分 特 载

1－1	政府工作报告	(3)
1－2	2024 年莱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18)

第二部分 统 计 图

2－1	人口总量及自然增长率	(29)
2－2	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长率	(29)
2－3	地区生产总值结构比例情况	(30)
2－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增长率	(31)
2－5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余额	(31)
2－6	固定资产投资及增长率	(32)
2－7	房地产开发销售情况	(32)
2－8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及增长率	(33)
2－9	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及增长率	(33)
2－1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率	(34)
2－11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率	(34)

第三部分 统 计 表

(一) 行政区划和气象概况

3－1－1	行政区划、地域面积	(39)
3－1－2	全年气象基本情况	(40)

(二) 综 合

3－2－1	全市主要社会经济指标	(44)
3－2－2	全市主要经济指标人均值	(49)
3－2－3	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分行业增加值	(50)
3－2－4	2010－2023 年地区生产总值历史数据修订表	(52)
3－2－5	2018－2024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按经营地划分情况	(60)

3-2-6	户籍人口及其变动情况	(62)
3-2-7	人口计划生育情况	(64)
3-2-8	个体工商户基本情况	(68)
3-2-9	私营企业基本情况	(70)
3-2-10	分镇街主要统计指标	(74)

(三) 工 业

3-3-1	规模以上工业单位数和总产值	(78)
3-3-2	分镇街规模以上工业单位数和总产值	(79)
3-3-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经济类型主要经济指标	(80)
3-3-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主要经济指标	(88)
3-3-5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源购进、消费与库存	(96)
3-3-6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能源消费量	(98)
3-3-7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102)
3-3-8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水消费	(104)

(四) 农 业

3-4-1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07)
3-4-2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107)
3-4-3	主要农作物生产情况	(108)
3-4-4	畜牧业生产情况	(109)
3-4-5	水产基本情况	(110)
3-4-6	水利基本情况	(111)
3-4-7	农业机械拥有量	(112)
3-4-8	设施农业生产情况	(113)
3-4-9	蔬菜瓜果生产情况	(115)
3-4-10	茶叶水果生产情况	(117)
3-4-11	经济作物生产情况	(119)
3-4-12	农业主要物资消耗	(120)

(五) 投资 房地产 建筑

3-5-1	固定资产投资汇总情况	(122)
3-5-2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123)
3-5-3	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125)
3-5-4	房地产开发面积及销售情况	(127)
3-5-5	建筑业企业生产情况	(128)

3-5-6	建筑业企业财务状况	(144)
	(六) 交通运输 邮政	
3-6-1	公路里程及桥梁	(158)
3-6-2	公路客货营运车辆拥有量	(159)
3-6-3	主要港口企业经济指标	(160)
3-6-4	主要运输企业经济指标	(161)
3-6-5	邮政业务收入情况	(162)
	(七) 国内外贸易 服务业 旅游	
3-7-1	对外经济、贸易汇总情况	(165)
3-7-2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法人企业商品销售情况	(166)
3-7-3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法人企业财务状况	(174)
3-7-4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经营情况	(206)
3-7-5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财务状况	(214)
3-7-6	规模以上服务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230)
3-7-7	莱州旅游饭店、宾馆情况	(238)
3-7-8	莱州旅行社情况	(238)
3-7-9	旅游人数、收入	(238)
	(八) 从业人员及劳动报酬	
3-8-1	单位从业人员及劳动报酬情况	(240)
	(九) 民政 劳动保障	
3-9-1	民政及退役军人事业情况	(245)
3-9-2	劳动保险基本情况	(246)
	(十) 居民生活	
3-10-1	住户调查资料	(250)
	(十一) 财政 税收 金融	
3-11-1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258)
3-11-2	税务总收入完成情况	(259)
3-11-3	全部税收收入分产业情况	(260)
3-11-4	金融机构本外币信贷收支情况	(264)
	(十二) 科技 教育 文化	
3-12-1	科技活动情况	(269)
3-12-2	幼儿园基本情况	(271)
3-12-3	各类学校基本情况	(272)

3-12-4	文化事业情况	(274)
	(十三) 体育卫生 广播电视	
3-13-1	体育事业基本情况	(279)
3-13-2	医疗卫生机构、床位和人员数量	(280)
3-13-3	广播电视基本情况	(284)
	(十四) 城市建设 环境保护 安全生产	
3-14-1	工业污染治理项目建设情况	(287)
3-14-2	工业污染排放及处理利用情况	(288)
3-14-3	城市建设、公共设施	(290)
3-14-4	生产安全事故情况	(292)
	(十五) 县(市区)交流资料	
3-15-1	全国沿海部分区(市)主要指标	(294)

第一部分 特载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莱州市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莱州市市长 陈 钢

各位代表：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政府工作回顾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烟台迈入万亿城市的开篇之年。一年来，全市上下在中共莱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锚定“凝心聚力谋发展、再创莱州新辉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市委“1343”工作体系要求，接续推进振兴县域经济五年行动计划，实现了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社会大局稳定和谐，加快重返烟台第一方阵迈出新步伐、展现新变化。

这一年，我们以非常之功引领发展之变。顶住经济下行压力，克服重重困难挑战，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 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8% 左右，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千亿大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 左右，实际使用外资 1.1 亿美元，货物进出口 190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 左右，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2 亿元、增长 4.4%，顺利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重返赛迪全国百强县，综合竞争力在劈波斩浪中持续跃升。

这一年，我们以奋进之势引领形象之变。一批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取得历史性突破，烟台高质量发展重大项目建设现场推进会主会场首次

走出市区、设在我市,总投资 20 亿元的东方电缆高端海缆系统北方基地项目作为主会场项目顺利启动。群众热切期盼、历时 4 年建设的潍烟高铁开通运营,首发仪式在莱州站隆重举行,我市正式迈入高铁时代,融入胶东半岛 1 小时、省内 2 小时、北京 3 小时交通圈,区域影响力在高举高打中持续跃升。

这一年,我们以全市之力引领民生之变。坚持着眼长远、科学规划,两所高标准、现代化学校建成启用,开启实验小学、第二实验小学、双语学校“一校两区”办学新模式,全市优质义务教育资源由中心城区向城东区、城西区拓展延伸,学校布局更加均衡。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全年支出达到 52.3 亿元,实施“十大惠民利群实事”,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有效解决,城市生长力在共建共治中持续跃升。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聚力培强重点产业,发展动能更具活力。传统产业提速转型。黄金产业,山东黄金三大矿资源整合提升、中国黄金纱岭金矿、瑞海矿业等总投资 290 亿元的 9 个项目加快推进,总储量 592 吨的亚洲最大单体金矿西岭金矿实现探矿权转让,瑞海矿业在国内金属矿山行业首次采用 TBM 全断面硬岩掘进技术,全产业完成年度投资超 40 亿元,矿产金产量达到 22 吨,产业产值达到 640 亿元、增长 33.7%。石材产业,新出让矿权 2 个,完成绿色矿山建设 2 处,成功举办第十六届莱州石材展、莱州石材中国行和韩国周等招商推介活动,我市石材企业参与援建的塔吉克斯坦议会和政府大楼竣工落成,“走出去”拓展国际市场实现新突破,出口同比增长 172%,产业产值达到 80 亿元。机械制造和汽车零部件产业,鲁达梦工厂、明宇智能工厂等 18 个项目建成投产,40 家企业获评省级及以上智能工厂、绿色工厂、工业设计中心等称号。创新成立全省首个“铸造行业集群贷”,21 家企业获首批融资支持。我市入围全省工业资源综合利用试点基地。文化旅游产业,打造“一镇街一品牌”17 个,依托石材展、月季花节等节会举办文旅活动 10 余场,全年各景区景点接待人数超过 650 万人次。海洋经济产业,新增国家级无规定水生动物疫疫苗

种场 1 处、省级以上科研基地 3 处、水产新品种 3 个,增殖放流各类苗种 4.4 亿单位,成功承办全省渔业高质量发展现场会。新兴产业提质向强。新能源产业,中广核 600MW 光伏发电、华电新能源大基地一期等 6 个项目建成并网,烟台西部储能中心一期、国晟异质结电池片及光伏组件等项目加快推进,新城金矿地热开发供暖成为烟台唯一入选全省地热能试点项目,山东科技大学莱州储能技术研究院挂牌成立,新增新能源装机容量 180 万千瓦、总量达到 490 万千瓦,我市入选全省金融支持绿色低碳转型区域综合性试点市。新材料产业,依托银海化工产业园,总投资 45.7 亿元的 12 个化工项目加快推进,致美化学和金嘉环保 2 个项目建成投产,完成年度投资 15.2 亿元。成功举办中国溴产业发展大会,吸引全国 50 多家涉溴企业参加,签约化工项目 8 个。

(二)聚力突破“三重”工作,发展载体更趋完善。重点片区加速突破。银海化工产业园,新增基础设施投资 4 亿元,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公共管廊一期、留驾水库至园区供水管路建成投用,实施园区封闭化管理,启动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工程,成功申报省级减污降碳试点,通过循环化改造中期评估和应急管理部较低安全风险等级评估复核。临港临电产业园,主干路网、蒸汽管线、雨污管网加快建设,中储粮粮食物流中转基地、新亚通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等 7 个项目加快推进。莱州港成为小清河“海河联运”出海港,完成铝矾土“河海直达”首航业务,莱州港疏港铁路立项设计获省级批复,全市港口吞吐总量达到 3150 万吨。绿色建材产业园,建成道路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智慧共享示范园工程,投用标准化厂房 12.2 万平米,11 家企业入园发展,石材荒料供应能力达到 120 万立方米。现代渔业产业园,温水泵站、蒸汽管线、尾水管网等设施配套建成投用,中国北方海洋种业繁育基地首座 1 万平米海水鱼育养车间投产运营、首座装备制造车间主体完工,山东种业海之春贝类全产业链项目开工建设。滨海旅游度假区,引进专业文旅运营机构,实施 5.5 平方公里核心区提升改造,新建智能停车场 4 处、停车位 1000 余个,游客服务中心建成投用。重点工程加速推进。交通工程方面,潍烟高铁莱

州站站前广场、通站路等配套工程建成投用,掖港线一期工程主体完工,完成新灰线大修,莱栖高速启动实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文化西街加快建设,莱青高速前期工作有序推进。水利工程方面,王河、小沽河综合治理完成橡胶坝、溢流堰等主体施工,南阳河水环境综合治理敷设截污管道 1168 米,实施留驾水库及 17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开工庙埠河水库向临潼河水库调水工程。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新建供水管网村庄 43 个,新增规模化供水村庄 360 个,17 个镇街全部纳入规模化供水范围。卫生教育工程方面,昶济医养综合体一期主体完工,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永安院区正式启用。完成实验小学西校区改造装修,搬迁乡镇小学 2 所。重点项目加速建设。争取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1480 亩、出让“标准地”691 亩,94 个建设类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217 亿元。入选 2025 年度省重大建设类项目 6 个、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8 个,分别位居烟台各区市第一位、第六位。

(三)聚力深化改革开放,发展后劲更加充足。持续推进深化改革。国企改革方面,完成市属国有企业优化整合,市管一级企业由 6 家压减到 3 家,管理层级严格控制在 3 级以内;财金公司完成首笔 4500 万美元境外债和 2.3 亿元离岸人民币发行业务;组建东海、海晟 2 家产投公司,市属国有企业产业化转型取得突破。医疗改革方面,整合成立第一、第二总医院两个紧密型医共体,我市成为省级医共体建设样板县、全省深化医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县。教育改革方面,烟台理工学校、烟台信息工程学校顺利合并,烟台理工学校、中华武校成功申办初中后五年制高职教育专业点。机构改革方面,统筹优化 37 个党政工作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承担省赋予镇街行政执法权试点,规范设置镇街“五办四中心”,完成 29 个事业单位优化调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创新打造“易企莱”帮办服务品牌,再造“一件事”服务场景 2 项,“一窗受理”事项比例达到 80% 以上,应进驻政务服务中心事项进驻率达到 100%。在烟台率先开展周末“全时服务”,17 个窗口、189 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纳入服务清单。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制度受益企业 1.6 万家,开展服务企业专员走

访企业 7 轮次,44 家企业入选企业管理升级工程,新增“四上”企业 95 家,19 家倍增计划企业产值增长 20%。我市城市信用监测排名位居全国县级第 5 位,再创历史新高。持续开展科技创新。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总数达到 13 家,新认定省级专精特新、制造业单项冠军、创新型中小企业等 126 家,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 232 家、烟台市企业研发机构 15 家,登记国家重大科技成果 15 项。持续强化双招双引。签约重点项目 36 个,其中三类 500 强和过 10 亿元项目 13 个。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 11.6 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各类无偿资金 8 亿元,新引育高层次人才 102 人。持续释放消费潜力。抢抓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机遇,引导企业实施设备更新项目 64 个,新上自动化生产线、工业机器人等智能设备 1557 台(套)。聚焦汽车、家电等热点行业,开展促消费活动 20 余场次,销售汽车近 5000 辆,完成家电补贴近 2 万台(套)。酒店接待能力实现突破,利群集团华玺大酒店、希尔顿欢朋酒店、乔治莫兰迪酒店等高端酒店建成开业。

(四)聚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面貌更有质感。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首批获省政府批准。鼓楼街片区省级城市更新试点稳步实施,建筑拆迁、立面改造、街巷扩建有序推进,启动云峰片区征迁工作。实施老旧小区改造 61 个,新建导流岛 1 处、口袋公园 2 处。完成南阳河截污管网、东岭路及鼓楼街南段雨污分流工程,文光路、北关街、南阳河西路翻修一新,优化调整城区便民摊点群 13 处。加快构建城区供热“一张网”,新建改造小区换热站 17 个,建成东线供暖主管网 7.1 公里。新建充电站 101 个、充电桩 396 个,我市入选国家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县。成功争创全省四星级成长型新型智慧城市。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新建高标准农田 1.2 万亩,新增农作物新品种 15 个,2 家企业跻身全省首批农作物品种区域试验站,8 家企业入选烟台“北方种谷”建设暨种业振兴项目,夏粮面积、总产和单产实现“三增长”,我市获评全省县域数字农业发展县。朱桥镇成功创建第三批省级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金城镇蝉联全国综合实力千强镇,建成省级宜居宜业和美乡

村 4 个。改善农村公路路面 170 公里,完成 20 个村庄路面硬化,我市获评“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完成矿山生态修复 17 处,修复面积 67 公顷。新建改造电力线路 741 公里,电力设施投资位居烟台县域首位。

(五)聚力厚植民生福祉,发展成果更为普惠。社会保障更有力度。新增城镇就业人员 10428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4560 人,开发公益性岗位 1472 个。新增低保、特困保障人员 1054 人,发放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资金 2.3 亿元,分散特困人员社会化照护服务覆盖率达到 70.2%。报销医保资金 11.2 亿元。发放助学金 1000 余万元。完成“保交楼”、“保交房”建设任务 2660 套。文体服务更有温度。打造 3 星级以上城市书房 3 所,举办各类文化惠民活动 1000 余场,中华武校第八次登上央视春晚,市图书馆连续第六届获评国家一级馆。举办全民健身运动会、半程马拉松等体育赛事 100 余场,竞技体校运动场节假日免费对外开放。基层治理更有深度。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7.2 万个。扎实开展“1+N”生态环境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推进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PM₁₀、PM_{2.5} 空气质量同比改善 15%、9.4%,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刑事、治安案件同比下降 40%、22.5%,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9.3%、7.3%。

(六)聚力加强自身建设,发展保障更显效能。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从严查处惩治一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贪污腐败和侵害群众利益的事项和个人,驰而不息纠治“四风”,从严从实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持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71 件人大代表建议、181 件政协委员提案全部按期办结,办理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 100%。高质量办理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工单 20 万条,接办率、回复率始终保持 100%。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强化财政审计监督,“三公”经费、一般性支出持续压减。民族、宗教、外事、侨务、档案史志、统计、退役军人事务、海防等工作取得新进展,工会、商会、科普科创、妇女儿童、红十字、对口支援等各项事业实现新进步。

各位代表,落实靠干、攻坚靠拼。各项成绩的取得,得益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上级和市委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市人大、市政协的积极支持、有效监督,得益于全市人民的同心同德、奋力拼搏。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向所有参与、关心和支持莱州发展的海内外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我们也清醒地看到,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经济稳增长的基础还不牢固,外贸形势更趋复杂严峻,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工业、建筑业受外部因素影响波动较大。产业转型步子不快,机械制造、汽车零部件等传统产业创新驱动不足,产品层次偏低,新兴产业尚未形成有效支撑。重点片区承载作用不够突出,项目招引总体数量少、体量小,园区内生动力还未充分激发。群众工作存在短板,城市治理、物业管理、农村人居环境等领域距离群众满意还有较大差距。守底线形势依然严峻,生态环保、安全生产领域问题仍有发生,财政“三保”压力持续加大。部分公职人员依法行政、改革创新、狠抓落实能力有待加强,工作作风仍需改进。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5 年政府工作安排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一年,也是我市振兴县域经济五年行动计划由“二到三年突破发展”向“四到五年巩固提升”转段跃升之年,做好新一年工作意义重大,需要我们全力以赴。

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8%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5% 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 左右,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合理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高于烟台平均水平,外贸外资稳量提质,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各项控制性指标达到上级要求。这些目标设置与上级预期目标、我市“十四五”规划及振兴县域经济五年行动计划目标相衔接,实现这些目标,我们有基础、有条件,推进中要争取更好结果。

总的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烟台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改革创新、优化环境、巩固提升”主题以及“十个精准发力、务求实效”工作安排，一以贯之突出“狠抓落实、攻坚克难”这一政府工作生命线，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提前谋划编制“十五五”规划，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永不懈怠的责任感、一往无前的使命感，加快重返烟台第一方阵。

（一）巩固规模总量，提升质量效益，全力构建“千亿领航、百亿支撑”的产业集群发展格局。更加突出重点产业支撑引领作用，全力打造一个千亿级、一个两百亿级、四个百亿级产业集群。

突出培育黄金千亿级产业龙头。持续释放山东黄金、中国黄金、瑞海矿业三大龙头企业倍增效应，加快推进山东黄金三大矿资源整合提升、中国黄金纱岭金矿建设和瑞海矿业三山岛北部海域金矿采选工程，年内完成基建投资 40 亿元以上，矿产金产量力争突破 23 吨。加速推进黄金冶炼金精矿综合回收扩建等黄金冶炼扩能项目以及高硅氰化尾渣有价元素回收利用、汇金尾矿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建设，年内产业产值达到 800 亿元。

重点打造新能源两百亿级产业集群。建成投产国晟异质结光伏组件项目，加快推进东方电缆高端海缆系统北方基地、国晟异质结光伏电池片、烟台西部储能中心一期等项目，力争 200 万千瓦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纳入国家规划，年内新能源装机容量突破 600 万千瓦。启动“风光渔同场”海上漂浮式光伏试验项目，推进绿色甲醇、压缩空气储能、钙钛矿光伏电池等项目落地，争创全省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十强市，年内产业产值达到 120 亿元。

全力推进化工新材料、机械制造、汽车零部件、石材四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化工新材料产业，加快推进中国空分溴化工产业园建设招商，力

争百业鑫化工、广诚化工等 10 个园区项目年内投产,新落地开工重点项目 5 个以上。加强行业规范化管理,推动园区外化工企业入园发展,年内产业产值达到 60 亿元。机械制造业,鼓励企业向高品质提升、向新能源转型,扩大电动叉车、电动装载机等产品份额,引导企业攻关电机、电控等核心技术,支持企业扩大产品出口,实现莱工中联创新农机项目建成投产,明宇新一代智慧工厂项目开工建设,年内产业产值达到 100 亿元。汽车零部件产业,推进新豪克轮胎、众安汽配等 6 个过亿元项目扩产增效,支持铸造行业加大自动化、智能化改造投入,年内完成自动化产线改造投资 5 亿元以上,产业产值达到 100 亿元。石材产业,持续推进矿山出让和绿色矿山建设,年内新出让石材矿山 2 个、申报省级绿色矿山 2 座。举办第十七届中国(莱州)国际石材展览会,持续“走出去”开展国内外定向招商推介,进一步扩大莱州石材“朋友圈”,年内产业产值达到 90 亿元。

(二)巩固设施配套,提升运营水平,全力打造“南北呼应、特色协同”的片区组团发展格局。坚持把产业链建在园区上,把功能链嵌在园区上,夯实产业发展、项目建设的载体支撑。

做大做强“一南一北”两个重点片区。银海化工产业园,建成投用污水处理厂、集中供热中心一期、公共管廊三期、天然气管道及门站工程,谋划推进园区扩区,年内完成基础设施投资 4 亿元。积极承接万华化学、裕龙石化等龙头企业上下游产业,加强与行业协会及周边化工园区联系合作,力争在化工大项目招引上实现突破,年内招引投资过 10 亿元项目 2 个。临港临电产业园,启动蒸汽管线二期工程,完成永茂路、同心路等园区道路建设,实现中储粮粮食物流中转基地一期建成投产,推进鑫益昌玉米烘干及深加工、德丰源粮油加工仓储等重点项目建设。规划疏港铁路二期项目,力争一期开工建设,加快胶东物流产业园招商建设,谋划莱州港 LPG 项目,扩大“海河联运”业务及规模。

做精做优多个特色片区。绿色建材产业园,完成园区一期项目招商,谋划建设智慧共享示范园二期和石材荒料交易中心,新增入园企业

12 家以上。发展石材供应链业务,年贸易额力争突破 5 亿元。现代渔业产业园,实现温水泵站、蒸汽管线、尾水管网等设施稳定运行,中国北方海洋种业繁育基地建成投用科研中心、海洋装备研发中心及装备制造车间、育养车间 4 座,山东种业海之春贝类全产业链项目建成投用首座育种车间,力争青岛前沿莱州贝类中心项目落地,带动海洋经济产值突破 120 亿元。通用装备产业园,实施弘宇精机、宏泰电器等 11 个技改扩产项目,谋划双庙西街、兴园路等园区道路及污水处理设施,年内招引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2 个。滨海旅游度假区,加快文旅提升等招商项目建设,建成儿童乐园、沙滩休闲娱乐区等服务配套设施。策划举办啤酒音乐节、自行车骑行赛等文旅活动,提升度假区专业化运营水平。统筹推进东海文创康养新城、东莱文化名山旅游区、粉子山文教新城等片区基础设施配套,推进东海神庙遗址保护展示综合利用片区规划、设计方案获批,加快各片区项目招商落地。

(三)巩固内生动力,提升外部活力,全力深化“守正创新、系统全面”的改革开放发展格局。坚持在深化改革中增强发展活力,在扩大开放中增创发展优势。

纵深推进国企改革。加快产投公司改革转型,持续注入优质资产,做强新能源、矿山、贸易等产业板块,做大现金流,设立运行产业投资基金,谋划发行公司债,实现市属国有企业可持续发展。规范市属国有企业管理,持续优化企业架构,加强财务管控和投资项目风险评估,深化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强化国资监管,优化考核机制,增强服务赋能,促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打造“易企莱”企业增值服务平台,设置“增值服务”专区 5 个,推动市镇村三级 1700 多个政务服务事项上网运行,75 项政务服务事项证件照片线上采集、线下共享。深化重点项目审批服务可视化管理平台建设,大力开展“四证齐发”,保障项目拿地即开工。优化涉企行政检查“白名单”制度,持续为企业发展减负松绑。

促进外贸企稳提质。健全关地协同机制,扩大原油、轮胎、机电产品等原有优势,确保 100 亿元大宗货物进出口盘子不动摇。挖掘石材、粮食、工程机械等潜在优势,力争实现货物进出口 90 亿元以上。持续巩固欧美、东南亚等传统市场,拓展“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等新兴市场,力争新兴市场贸易额增长 15% 以上。组织 30 家重点外贸企业参加广交会、世博会等国内外展会 10 次以上,帮助企业打响品牌、争取订单。

加大精准招商力度。结合我市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突破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粮食加工、综合物流以及黄金、石材、机械制造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项目招商,全力引进一批投资额度大、技术水平高、拉动作用强的引领型产业项目。卡实产业主管部门和园区管理部门“抓产业就要抓招商、抓园区就要抓招商”的责任定位,健全招商研判和调度机制,加强招商团队和招商能力建设,切实提升招商实效。打好产业链招商、节会招商、委托招商、平台招商、基金招商、标准化厂房招商“组合拳”,瞄准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抢抓青岛都市圈政策机遇,力争招引过 10 亿元项目 10 个以上。常抓不懈开展“四争两请”,年内争取各类无偿资金 8 亿元以上,引育高层次人才 100 人以上。

(四) 巩固存量优势,提升增量潜能,全力夯实“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实体经济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内需拉动作用,着力扩内需稳增长,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扩大有效投资。树牢“项目为王”理念,动态完善续建、新开、储备 3 个清单,抓实 100 个以上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确保完成年度投资 170 亿元以上,竣工投产 40 个以上,以项目有力实施保障有效投资平稳增长。深化重大项目全周期精准服务,完善重点项目领导包保、部门协调、政府督查的跟踪服务和问题解决机制,加大项目用地、用海、能耗、排放等要素资源保障力度,年内盘活闲置低效用地 700 亩以上,解决项目用地需求 3000 亩以上,确保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早达效,年内组织开展 2 次项目集中开工和集中观摩活动。

激发消费潜能。抓住用好“两新”政策扩围实施机遇,持续释放汽

车、家电、家居等消费潜力。依托石材展、月季花节等节会展会,举办各类促消费活动 10 场次以上。启动高品质住宅示范项目 3 个,新拿地项目全部按照高品质住宅标准建设,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向好。启用昶济医养综合体一期,扩大医养健康、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等服务消费。释放潍烟高铁溢出效应,组织开展“快乘高铁乐游莱州”系列宣传推介活动,打造集游客服务、智慧导览、特色餐饮、非遗技艺和文创展销等多功能服务于一体的高铁站城市会客厅,年吸引外地游客 40 万人次以上。

强化企业培育。更加重视支持现有存量企业做强做大,做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深化骨干企业倍增计划和企业管理升级工程,季度化开展“政银企”对接活动,在中职学校针对性开设高素质技能人才专业课程和培训班次,满足企业要素保障、项目扩产、技改升级、市场拓展等需求,年内 19 家倍增计划企业产值增长 10% 以上,新增“四上”企业 50 家以上,培育上市企业 1 家。加强企业创新引导,鼓励与高校院所合作,推动科技创新力向产业竞争力转化,年内新增专精特新、单项冠军等企业 30 家以上,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 180 家以上。

加强财源建设。完善协税护税机制,提升黄金、石材、加油站、工程机械、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征管质效,统一安装加油站数字税控系统,加快盘活土地、矿山、海域等资源以及停车场等特许经营权。抢抓国家实施更加积极有为宏观政策机遇,加大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中央预算内投资争取力度,确保资金额度实现较大提升。

(五)巩固建设成果,提升功能品质,全力开创“宜居宜业、宜游宜养”的城乡融合发展格局。坚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双轮驱动”,全面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水平。

加快城市更新步伐。推进鼓楼片区房屋拆迁和地块招商,完成北海银行展示馆主体工程,力争九曲巷商业街招商落地、武装部家属院实现地块出让。有序推进云峰片区征迁建设,实施教体局地块开发及东关村棚户区改造。加快智慧停车场和充电设施建设,新增充电站 21 个、充电桩 146 个。新建导流岛 1 处,实施府西街、文苑路等城区道路雨污分流

改造。抓好马路市场管理和农贸市场规范化提升,开工农产品冷链综合产业园项目,加快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提升改造。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优化城市大脑功能,规范运行 16 个实用性应用场景,智慧社区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攻坚淇水、洪沟头等棚改逾期未回迁安置项目实现突破。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强耕地保护,新建高标准农田 1 万亩,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25 万亩以上、总产量达到 55 万吨以上。推进农产品深加工、现代种业发展,培育烟台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 家以上,新增农作物新品种 5 个以上。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完善市镇村三级联动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加快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鼓励镇街连片打造和美乡村,重点打造文昌、金城、金仓、朱桥、郭家店和美乡村示范片,加快推进朱桥镇省级衔接乡村振兴推进区建设,创建省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3 个。

持续推进重点工程。完成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和朱桥大桥等危桥改造,加快莱栖高速主线建设,力争莱青高速、S218 绕城段改线工程年内开工,推进掖港线二期和疏港路前期工作,谋划双庙路延长线等高铁站连城道路。完成王河、小沽河综合治理,推进南阳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和庙埠河水库向临朐河水库调水工程,完成 19 个单村供水村庄标准化改造、40 个村庄老旧供水管网提升改造,新建城乡供水管网 190 公里,规模化供水覆盖率达到 98%。实施海岸线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完成岸线修复 1125 米、滨海湿地修复 120.7 公顷。实施矿山生态修复 10 处。搬迁启用新疾控中心,加快建设新高中。

(六)巩固保障底线,提升幸福指数,全力升级“共创共建、共享共治”的民生事业发展格局。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办好“十大惠民利民实事”,努力让群众生活一年更比一年好。

加大社会保障力度。盯紧重点人群稳就业、促帮扶、强保障,实施困难群体就业专项帮扶和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新增城镇就业 8000 人以上,开发公益性岗位 1000 个左右。加强流动留守儿童、低保边缘人员、易致贫返贫人口等困难群体兜底帮扶,强化老年人、残疾人、农

民工、退役军人权益保护,落实城乡低保、医保、特困、临时救助等社会保障新标准,发放助学金 750 万元,新增困难失能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 600 张,为 9 万名 65 岁以上老年人提供免费体检。

加强公共服务供给。年内建成恒隆凯旋城幼儿园,撤并 2 所 100 人以下农村小规模学校,实施 26 所农村学校校舍及取暖设施、3 所学校运动场及厕所维修改造;拓展城区中小学周边停车资源,增设人像抓拍监控设施,改善学校周边交通环境;推动烟台理工学校争创全国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巩固扩大联办五年制高职教育,擦亮我市教育名片。深化医共体改革,组建医学检验、医学影像等 12 个资源共享中心。启动公立医院养老服务试点,新增养老机构护理床位 100 张。丰富群众文体生活,举办第十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百姓大舞台等群众性文体活动 560 场次以上。实施农村公路安防提升工程 100 公里。新建改造老旧配电线路 60 条、低压台区 200 个。建成华电集中供热首站二期工程及电投长输管线中继泵站,加快构建全市供暖“一张网”格局。

抓牢底线风险防控。持续抓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紧急信息报送和应急救援处突能力,巩固提升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成效。深入开展“1+N”生态环境领域问题专项整治,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巩固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交办信访案件整改成果。深入推进社会稳定风险隐患专项整治,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及时消除各类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莱州”。坚决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争取上级化债政策资金,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统筹抓好意识形态、信访稳定、金融风险防控、审计监督、森林防火、民族宗教、防汛抗旱、防震减灾、食药安全、粮食安全、海上搜救、海防等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三、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一)持之以恒强化政治担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高效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从政治高度谋发展、定政策、办事情，把讲政治的要求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二)持之以恒强化依法行政。健全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法定程序，强化重点领域行政执法监督，强化“一府两院”联动，扎实做好“八五”普法，确保政府权力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广泛听取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加大政务公开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

(三)持之以恒强化真抓实干。始终做到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确保各项既定目标和出台政策落地见效。增强斗争精神，勇于直面问题，善于解决问题，狠抓历史遗留问题化解，推动发展攻坚克难。树牢为民造福的政绩观，完善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运行机制，切实把群众想的事变成政府干的事，以政府“辛苦指数”赢得群众“满意指数”。

(四)持之以恒强化廉政建设。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长效，着力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习惯过“紧日子”，勤俭干一切事业，持续压降一般性、非刚性支出，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监管，从严整肃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清廉莱州建设走深走实。

各位代表，志之所趋，虽艰必克；梦之所引，虽远必达。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莱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决扛牢“加快重返烟台第一方阵”使命担当，努力创造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坚定迈出“凝心聚力谋发展、再创莱州新辉煌”新的步伐，奋力推动市强民富宜居文明新莱州迈上新台阶！

2024 年莱州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莱州市统计局

2024 年,莱州市上下深入落实市委“1343”工作体系要求,锚定“凝心聚力谋发展、再创莱州新辉煌”,接续推进振兴县域经济五年行动计划,实现了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社会大局稳定和谐,加快重返烟台第一方阵迈出新步伐、展现新变化。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887.5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6.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95.4 亿元,同比增长 3.9%;第二产业增加值 420.2 亿元,同比增长 6.7%;第三产业增加值 371.9 亿元,同比增长 6.0%。三次产业占比为 10.7:47.4:41.9。

年末公安部门登记人口 80.63 万人,同比下降 0.7%。人口出生率为 3.9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5.33‰。

就业形势基本稳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11 万人,其中,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人数 4892 人。

二、农林牧渔业

全年农林牧渔业产值 191.98 亿元,同比增长 4.2%。其中,农业产值 71.72 亿元,同比增长 4.8%;林业产值 2.42 亿元,同比增长 11.6%;牧业产值 33.12 亿元,同比下降 3.5%;渔业产值 55.58 亿元,同比增长 6.3%;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29.14 亿元,同比增长 8.4%。

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8.39 万公顷,保持稳定。其中,小麦种植面积 3.7 万公顷,保持稳定;玉米种植面积 4.4 万公顷,保持稳定。油料种植面积 0.95 万公顷,保持稳定。蔬菜种植面积 0.71 万公顷,增加 0.04 万

公顷。

全年粮食产量 56.33 万吨,增产 1.1%。其中,夏粮产量 24.11 万吨,增产 1.9%;秋粮产量 32.22 万吨,增产 0.5%。油料产量 4.25 万吨,增产 1.9%。蔬菜产量 45.77 万吨,增产 5.2%。水果(含瓜果类)产量 34.47 万吨,增产 4.2%。其中苹果产量 21.88 万吨,增产 2.1%。

全年肉类产量 11.53 万吨,同比下降 11.0%。其中,猪肉产量 7.56 万吨,同比下降 10.2%;禽肉产量 3.48 万吨,同比下降 8.7%。

全年水产品产量 30.50 万吨,同比增长 4.3%,全部为海水产品。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市工业增加值 382.3 亿元,同比增长 6.7%。其中,采矿业增加值 112.9 亿元,同比增长 6.0%,制造业增加值 227.7 亿元,同比增长 7.6%,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 41.7 亿元,同比增长 3.8%。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033.8 亿元,同比增长 16.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3%,分门类看,规模以上采矿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1%;规模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1%;规模以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979.0 亿元,同比增长 14.9%;利润总额 70.1 亿元,同比增长 8.4%。

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38.7 亿元,同比增长 6.3%。资质内建筑业实现总产值 73.0 亿元,同比增长 7.5%;竣工产值 16.5 亿元,同比下降 31.8%;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236.1 万平方米;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73.9 万平方米。

四、服务业

全年全市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371.9 亿元,同比增长 6.0%。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1%。分行业看,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同比增长 19.3%,居民服务业同比增长 18.0%,房地产业同比增长 10.8%。

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完成增加值 32.4 亿元,同比增长

2.8%。全市公路通车总里程 2505.86 公里,其中国、省道公路通车里程 242.33 公里,境内铁路正线营业里程 137.15km。潍烟高铁项目 10 月 21 日全部完工,并实现通车运营。沿海港口完成吞吐量 3150 万吨。

年末城市公交企业 1 家,营运线路 12 条,营运车 126 辆;城乡公交企业 1 家,营运线路 33 条,营运车 171 辆。5 路线终点站延伸至上和春天小区,11 路线终点站延伸至莱州高铁站,开通 18 路线三山旅游线路。

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1.42 亿元,同比下降 14.3%。

五、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0%。其中,国有集体经济投资同比下降 80.6%;股份制经济投资同比下降 80.5%;个体私营投资同比增长 214.5%;港澳台及外商投资同比下降 80.4%。

在固定资产投资中,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365.7%;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62.9%,其中工业投资同比增长 62.9%;第三产业投资同比下降 42.8%。三次产业投资结构比为 2.2:65.7:32.1。民间投资占全市投资比重 80.6%,工业技改投资同比增长 21.2%,制造业技改投资同比下降 46.8%,高技术投资同比增长 19.1%。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 15.8 亿元,同比下降 61.4%。其中,住宅投资 15.0 亿元,同比下降 57.8%。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63.4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0.7%,商品房施工面积 221.0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6.4%。

六、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

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1.1 亿元,同比增长 6.9%。按经营地统计,完成城镇市场消费品零售额 244.8 亿元,同比增长 6.7%;完成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136.3 亿元,同比增长 7.2%。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191.2 亿元,同比增长 3.6%。其中,进口 62.0 亿元,同比下降 22.4%;出口 129.2 亿元,同比增长 23.6%。

全年新批利用外资项目 9 个。全市合同外资 3.7 亿美元,同比增长 22.2%。实际使用外资 10063 万美元,同比下降 10.2%。

七、财税和金融

全年全市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2.2 亿元,同比增长 4.4%,其中税收收入 39.1 亿元,同比增长 9.5%。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比重 74.9%。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62.7 亿元,同比增长 1.0%。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 亿元,同比增长 4.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 亿元,同比增长 1.4%;教育支出 11.5 亿元,同比增长 0.4%;卫生健康支出 7.5 亿元,同比下降 8.1%;节能环保支出 0.6 亿元,同比下降 36.5%。

全年税收总收入完成 82.1 亿元,同比增长 3.6%。其中,国内税收 70.2 亿元,同比增长 23.6%;海关代征 11.9 亿元,同比下降 47.0%。

年末,全市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1318.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13.0 亿元,同比增长 9.4%。其中,住户人民币存款余额 1124.5 亿元,比年初增加 94.2 亿元,同比增长 9.1%;非金融企业人民币存款余额 136.8 亿元,比年初增加 9.1 亿元,同比增长 7.3%。全市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566.4 亿元,比年初增加 71.1 亿元,同比增长 14.4%。其中,住户人民币贷款余额 158.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1 亿元,同比增长 8.3%;企(事)业单位贷款余额 408.1 亿元,比年初增加 59.0 亿元,同比增长 16.9%。

八、社会事业

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53 处,其中小学 18 处,初级中学 19 处,九年一贯制学校 10 处,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1 处,普通高中 3 处,特殊教育学校 1 处,中等职业学校 1 处。在校学生 70463 人,教职工 6321 人。各类幼儿园 78 处,在园幼儿 14118 人。

高考一本上线 1314 人,本科上线 2099 人,12 人达到清华、北大录取分数线或强基资格线,4 人被清华、北大录取。涌现出全国优秀教师 2 人、山东省优秀教师 2 人、山东省特级教师 7 人,2 人分别荣获教育部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奖励培养计划人选、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荣誉。

举办莱州市第十四届全民健身运动会、马拉松等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100 余场次,参加省级以上比赛获得 100 金 97 银 103 铜。

备案烟台市企业研发机构 15 家,新增烟台市重点实验室 1 家。成功申报省良种工程项目 3 项、省竞争性平台项目 1 项、省乡村振兴提振项目 1 项、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 1 项、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11 项、烟台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 1 项。完成国家重大科技成果登记 15 项。

全市拥有市文化馆 1 个,市图书馆 1 个,市博物馆 1 个;市图书馆完善高标准城市书房 3 处;剧院、电影公司各 1 个,京剧团、吕剧团 2 个专业艺术表演团体,镇街综合文化站 17 处。图书馆再次获评国家一级馆,组织送书下乡、阅读主题活动等 150 场次,新打造阅读空间 1 处,共建阅读服务点 3 处,培育阅读组织 2 个,培训阅读推广人 100 余人次,3 处城市书房均达到 3 星以上标准;文化馆推出广场舞、太极拳等 11 个专业 200 余班次公益艺术培训,培训市民 5000 余人次;组织各类展览、展演、讲座活动 300 场次;17 处镇街综合文化站全部达到 2 级站以上标准。

全市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901 处,医院 14 处,乡镇卫生院 11 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6 处,村卫生室 552 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 处,门诊部 7 处,诊所、医务室等其他机构 287 处,实际开放床位 4750 张。拥有卫生技术人员 5854 人,其中执业医师 2197 人,执业助理医师 303 人,注册护士 2371 人。

全市电子健康档案建档 73.89 万人,规范管理高血压患者 46349 人、糖尿病患者 18290 人,早孕建册、产后访视、0~6 岁儿童建册管理均达到 95% 以上。调整组建家庭医生服务团队 212 个,签约覆盖率 71.58%,其中重点人群覆盖率达到 85% 以上,个性包签约达到 6.95 万人。持续推进老年友善医院建设,新增 1 所双证齐全医养结合机构。

为 23766 名特殊群体统一办理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缴费手续。实施职工普通门诊报销制度,全年为 97 万人次报销职工普通门诊医疗费用 8700 万元。职工、居民门诊慢特病病种数量达到 78、72 种。全年认定居民慢特病 1528 人次、职工慢特病 1857 人次。

九、民生保障

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6357 元,同比增长 5.9%。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8738 元,同比增长 6.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0877 元,同比增长 5.4%。人均消费性支出 35536 元,同比增长 4.0%。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即居民食品消费支出占家庭消费总支出的比重)为 33.3%,较去年下降 0.6 个百分点。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564 元,同比增长 6.8%。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22280 元,同比增长 9.9%。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6.7%,较去年下降 0.5 个百分点。

城镇居民人均住房总建筑面积 39.7 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 47.6 平方米。

年末,每百户居民家庭拥有家用汽车 57.3 辆、摩托车 24 辆、助力车 104 辆、彩色电视机 108.7 台、空调器 143.3 台、电冰箱(柜)112.7 台、微波炉 36 台、计算机 43.3 台、移动电话 218 部、健身器材 2.7 套、乐器 5.3 台、照相机 4 台。

年末全市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离退休)人数 261121 人,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含离退休)人数 29064 人,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436323 人。年末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710036 人,其中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离退休)人数 259621 人,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450415 人。参加生育保险人数 157634 人。

全市累计为 12.51 万人次城乡在保对象发放城乡低保金 8699.08 万元,电费补贴 75.54 万元,年内新审批 875 人,1074 人动态退出在保行列。城市低保标准为 1069 元/人/月,农村低保标准为 872 元/人/月。

十、城乡建设、环境和安全生产

城市建成区面积达到 54 平方公里,建成区园林绿地面积 2164.71 公顷。农村清洁取暖 300 户,新建 11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站,完成铺设污水主管网 74.66 公里。完成全市 10960 户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的住房安全排查,完成 96 户住房安全保障措施。建设城东区供热主管网

7.07 公里,建设龙泰热电换热首站,改造 17 个供热直供站。冬季集中供暖新增入网面积 16.8 万平方米。铺设中压燃气管线 19.12 公里,管道燃气用户新增 3495 户,总数达到 13.54 万户,城市燃气普及率达到 100%。

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70.6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0%。第一产业用电 5.0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5%;第二产业用电 51.3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6%,其中工业用电 51.0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8%;第三产业用电 5.28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0.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 8.9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3%。年末莱州市发电总装机容量 886.20 万千瓦,年发电量 226.70 亿千瓦时。火电装机容量 424.80 万千瓦,年发电量 174.77 亿千瓦时。其中,华电国际莱州火电超临界机组装机容量 410 万千瓦,年发电量 170.53 亿千瓦时;风电装机容量 112.27 万千瓦,年发电量 26.35 亿千瓦时;太阳能装机容量 298.71 万千瓦,年发电量 24.98 亿千瓦时;新型储能装机容量 50.42 万千瓦,年发电量 0.60 亿千瓦时。

全年市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86 天,优良率为 78.1%,未出现严重污染天气。市区二氧化硫年均值 8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年均值为 21 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值 52 微克/立方米;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 30 微克/立方米。

市区降水年均 PH 值 6.93,未出现酸雨(PH < 5.6 的雨水为酸雨)污染。5 处在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实施河道综合治理、水库除险加固、城乡供水保障等 8 项重点工程,总投资 14.27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4.21 亿元。新增规模化供水村庄 360 个,新建村内管网 43 个村,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 18 个村庄,铺设供水主支管道 137 公里,规模化供水覆盖率达 92% 以上。

市区 23 条主要交通干线 23 个监测点位,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均值为 65.9 分贝。市区区域环境噪声 116 个点位等效声级昼间均值为 54.1 分贝。

全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8 起,死亡 9 人,全年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 0.01 人。

注:1. 本公报所列各项数据为初步统计数;

2. 全市生产总值和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企业。
4. 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一是年营业收入达到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的法人企业;二是年营业收入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的法人企业;三是年营业收入达到 500 万元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的法人企业。
5.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包括城镇和农村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企业、事业、行政单位以及城镇个体户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的建设项目投资,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开发项目投资。
6. 限额以上批发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限额以上零售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